

2023年俄狄浦斯的故事读后感(优秀5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俄狄浦斯的故事读后感篇一

《俄狄浦斯王》是索福克勒斯的创作，也是依据神话传说而来，故事本身就有有一个悲剧性的开始。

于是我作出如下简单回答。

历史的深处就是现实，个人的深处就是人类。

如何看待千百年来众人对俄狄浦斯的书写呢？

弗洛伊德总结出俄狄浦斯情结，并不是一时之间的突发奇想。

在之前的各种文学作品中，作家们已经在文本中复制了一个又一个的俄狄浦斯王，最有名的莫过于在《王子复仇记》中的哈姆雷特。

荣格在《论分析心理学与诗歌的关系》中认为：每一个原型意向中都有着人类精神和人类命运的一块碎片，都有着在我们祖先的历史中重复了无数次的欢乐和悲哀的一点残余，并且总的说来始终遵循着同样的路线。它就像心理中的'一道深深开凿过的河床，生命之流在这条河床中突然奔涌成一条大江，而不是像过去那样在宽阔而清浅的溪流中向前流淌。

因此，哈姆雷特的复仇，也是对父权的反抗和重建。

而俄狄浦斯的出发点，终归是一种命运悲剧，是无可避免又

无力抗争的现实。

往上追溯，又可以联想到古希腊神话传说。

宇宙之初，从混沌中出生的神中，有一位地母盖亚，她从自己身上生出天神乌拉诺斯。乌拉诺斯又与盖亚生出六男六女，总名提坦。乌拉诺斯将子女囚于地下，儿子克隆诺斯奋起反抗，夺取父亲政权，并娶妹妹瑞亚为妻，克隆诺斯听说自己将被一个儿子所推翻，便吞掉所生的子女。但小儿子宙斯被瑞亚藏了起来。宙斯成年后，果然打败克隆诺斯，成为众神之王，建立奥林匹斯神系。

而索福克勒斯的创作，也是依据神话传说而来。

其实，作者是集体无意识的代言人，孕育在作者心中的艺术并不是作者自己的作品，它专横地把自己强加给作者，角色完美无缺地从作者笔下涌出，它们好像是完全打扮好了才来到这个世界。而来自无意识中的原始意向限制、影响和帮助了作者的想象，它使作者的想象沿着人心中某些固定的方向发展，并因而具有震撼人心的效果。

因此，俄狄浦斯这个形象的发展，不仅可以通过个人表现人类的集体无意识，更加反映出人类在历史发展中的不断变化的现实。

而这种现实，摒弃了杀父娶母的外衣。在现实中，更多地以自我的抗争却无法战胜本我的悲剧来表现。于是，善和恶有时紧紧纠缠在一起，不是理智和逻辑可以分开。

由此，俄狄浦斯情结不是人类本性的恶，而是思想的恶。

俄狄浦斯的故事读后感篇二

俄狄浦斯是古希腊悲剧《俄狄浦斯王》中的主人公。他是忒

拜王的儿子，但忒拜王相信了一个预言俄狄浦斯有一天会杀死父亲而与母亲结婚，于是命人杀死俄狄浦斯。然而，这个执行命令的人不忍下手，只是将俄狄浦斯丢弃在山上。后来，一个牧羊人发现了俄狄浦斯并将他送给邻国的国王做儿子。

俄狄浦斯长大后，做了很多英雄事迹，其中最著名的是解开了狮身人面兽斯芬克斯的谜语(谜面是早晨用四脚走路，中午用两只脚走路，傍晚用三只脚走路，答案是人，因为人童年爬行用四条腿，成年走路用两条腿，晚年要拄拐杖是三条腿)，并因此得以娶伊俄卡斯忒女王为妻。后来，国家瘟疫流行，俄狄浦斯才知道，他多年前杀掉的一个老人是他父亲，而与自己同床共枕的是母亲。闻知这一事实后，伊俄卡斯忒女王自杀，俄狄浦斯则戳瞎双眼，流浪去了。

《俄狄浦斯王》被誉为古希腊三大悲剧之一，精神分析的鼻祖弗洛伊德认为，俄狄浦斯王的故事之所以如此打动人心，是因为唤起了很多人心中的恋母情结，他也因此将恋母情结称为俄狄浦斯情结。相应，弗洛伊德又将女性的恋父情结称为伊莱克拉特情结。不过，伊莱克拉特情结这个名词没有流行开来，现在一般用俄狄浦斯情结通指恋母情结和恋父情结。恋母情结既常见又复杂。弗洛伊德就有典型的恋母情结，他幼年时与母亲关系非常亲密而与父亲关系疏远，且尚未成年时父亲就去世，这给他造成了极大的影响。因为，父亲的去世唤起了他强烈的内疚感，他下意识中会认为，是他诅咒父亲去世的。

俄狄浦斯的故事读后感篇三

今天的内容，其实是女儿写的后感，她昨天刚读完伟大的古希腊剧作家索福克里斯[sophocles]的伟大作品《俄狄浦斯王》，昨天晚上写了这篇后感。

我常跟女儿讨论，理解西方文明，只能从古希腊开始。古希腊仿佛是从天堂降下的照亮当时世界的一束光。不管是文学、

艺术、哲学。而这些文明，又大多源自古希腊神话。《俄狄浦斯王》就是以神话为背景。

真正的理解，要去阅读原著。不是去看文学史里面对《俄狄浦斯王》的介绍，是去读原著本身。而且，要大声朗读。这一点，和读我们的《诗经》、《楚辞》是一样的。

我相信，孩子还会反复诵读的。

上学，接受的是教育education，不是考试知识，是学做一个读书人，所以要认真读书。

读书，应该从休闲至严肃，从浅显至奥义。初中时，可以阅读哲学、社会学、心理学。到了高中，就可以进入古典文学的阅读。这样，那些艺术里的、哲学里的各种比喻、意象，就更明了出处。然后再从文学返回哲学和艺术。不断重复、锻造，就能变成一个读书人。

俄狄浦斯的故事读后感篇四

不得不说，《俄狄浦斯王》是一个让我读了之后毛骨悚然又热血沸腾的故事。故事集中写俄狄浦斯追查杀害前王凶手这一中心事件。究竟谁是凶手？构成戏剧的悬念？之后透过一环扣一环的发现、突破，使矛盾一个个地揭开，一步步把戏剧冲突推向惊心动魄的结局，紧凑生动，悬念迭起，扣人心弦。令我毛骨悚然的是这无法摆脱的命运，剧中人一心想摆脱杯具的命运，无奈每一步都使自我离杯具更近一步。

个性是看到伊奥卡斯特自信满满的安慰俄狄浦斯预言不可信，命运但是如此时，真的太讽刺了。

伊：你所说的这件事，你尽可放心；你听我说下去，就会明白，并没有一个凡人能精通预言术。关于这一点，我能够给你个简单的证据。

有一次，拉伊俄斯得了个神示我不能说那是福玻斯亲自说的，只能说那是他的祭司说出来的它说厄运会向他突然袭来，叫他死在他和我所生的儿子手中。

但是此刻我们听说，拉伊俄斯是在三岔路口被一伙外邦强盗杀死的；我们的婴儿，出生不到三天，就被拉伊俄斯钉住左右脚跟，叫人丢在没有人迹的荒山里了。

既然如此，阿波罗就没有叫那婴儿成为杀父的凶手，也没有叫拉伊俄斯死在儿子手中这正是他害怕的事。先知的结果但是如此，你用不着听信。凡是天神务必作的事，他自会使它实现，那是全不费力的。

俄：夫人，听了你的话，我心神不安，魂飞魄散。

命运总是在人们洋洋得意的时候给人重重一击，使人们之前的担心与忧虑和为摆脱命运所做的一切都成了尖锐的讽刺。

索福克勒斯处理的主题是伟大人物的杯具命运，他一方面哀叹人类的命运多舛，一方面又感叹人类的可怕力量，因此，在他的作品中时常充满着特殊情感的张力。剧作取材于神话和传说，多描述理想化的英雄人物与命运的冲突，但终究不能挣脱命运的摆布而走向毁灭的杯具结局。

人真的就无法改变命运么？人应当有？我命由我不由天？的觉悟啊。俄狄浦斯的勇敢抗争让我热血沸腾。俄狄浦斯在明白自我犯下弑父娶母的罪孽后并没有自杀，要明白死是结束痛苦一了百了的方法，而活着理解惩罚是多么可怕的事！这时选取活着需要多大的勇气！

歌队：我不能说你的意见对；你最好死去，胜过瞎着眼睛活着。

俄：别说这件事做得不妙，别劝告我了。假如我到冥土的时候还看得见，不知当用什么样的眼睛去看我父亲和我不幸的

母亲，既然我曾对他们做出死有余辜的罪行。我看着这些生出的儿女顺眼吗？不，不顺眼；就连这城堡，这望楼，神们的神圣的偶像，我看着也不顺眼；因为我，忒拜城最高贵而又最不幸的人，已经丧失了观看的权利了；我曾命令所有的人把那不清洁的人赶出去，即使他是天神所宣布的罪人，拉伊俄斯的孩子。我既然暴露了这样的污点，还能集中眼光看这些人吗？不，不能；如果有方法能够闭塞耳中的听觉，我必须把这可怜的身体封起来，使我不闻不见；当心神不为忧愁所扰乱时是多么舒畅啊！

唉，喀泰戎，你为什么收容我？为什么不把我捉来杀了，免得我在人们面前暴露我的身世？波吕玻斯啊，科任托斯啊，还有你这被称为我祖先的古老的家啊，你们把我抚养成人，皮肤多么好看，下面却有毒疮在溃烂啊！我此刻被发现是个卑贱的人，是卑贱的人所生。

婚礼啊，婚礼啊，你生了我，生了之后，又给你的孩子生孩子，你造成了父亲，哥哥，儿子，以及新娘，妻子，母亲的乱伦关系，人间最可耻的事。

不应当作的事就不应当拿来讲。看在天神面上，块把我藏在远处，或是把我杀死，或是把我丢到海里，你们不会在那里再看见我了。来呀，牵一牵这可怜的人把；答应我，别害怕，因为我的罪除了自我担当而外，别人是不会沾染的。

我想俄狄浦斯被人称为英雄就是因为他的这种勇气。英雄的可敬之处是他是人的前提下成立的，有人的七情六欲，战胜自身的恐惧才可得到人们的尊敬。若本是无情无欲，不怕不惧，轻简单松便做到常人难以做到的事，那是神，只能活在人们的想象和敬畏之中。我觉得索福克勒斯的成功便是在于他塑造了一个勇敢抗争命运，有血有肉的英雄。

俄狄浦斯的故事读后感篇五

文本阅读的越来越走向多元的今天，我们总是会从无数个主题中洋洋洒洒的分散出各种解读：现代的，后现代的，现实的，超现实的。只要你想，总是会有结果。

然而我们的命题总归会回到几个最本质的问题上，这些问题早就由古代贤者们提出，在历史的长河中浮浮沉沉若干年，经历岁月变迁，大浪淘沙之后，依然的屹立不倒。比如，命运。

我曾试图回答自己给自己的提出的一个问题：我的未来是注定的吗？如果是，那么我现在所做的对我的未来还会有影响吗？如果没有，那么我又何必去做？如此循环往复，渐渐的就陷入无限循环的鸡生蛋，蛋生鸡的无聊问题中。

如果当时我能早些读到这本《俄狄浦斯王》也许我就不会把我有限的生命投入到这无限的的无聊之中。至少他能告诉你，是该缴械投降，还是奋起反抗。

作为科任托斯的儿子，俄狄浦斯从小就接受着高人一等的待遇。在一次向阿波罗祈求神谕时，意外知道了自己的命运轨迹：弑父娶母时。他毅然离开科任托斯城。在流浪的路上，他们碰到了一伙出言不逊的旅人，并发生了冲突，发生了血案，这血案渐渐的变成了无头公案。之后俄狄浦斯解答了斯芬克斯之谜，解决了特拜城的危机，借此成为了这座城市的英雄，当上了国王。

若干年后，命运的前奏悄然来临，特拜城瘟疫横行，人民苦不堪言。俄狄浦斯便命令自己的小舅子克瑞昂去阿波罗神庙祈求神谕。克瑞昂带来了神谕同时也带来了灾难。俄狄浦斯先是通过先知特瑞西阿斯了解到自己就是特拜城中的污渍，但他宁愿相信是克瑞昂联合特瑞西阿斯，妄图篡夺王位。

直到前来报信的科任托斯的信使同多年前将他亲手救下的牧羊人的口供达成一致时，他才相信自己终究是命运洪流中的一页扁舟，一旦命运到来，便会成排山倒海之势。他冲进曾阻挠自己知道真相的即是妻子又是母亲的伊奥卡斯特的房中，发现他已经自尽而死，于是他决然的拔出了伊奥卡斯特的发针，刺瞎了自己双眼。

他不能去死，他无脸面对自己冥界的双亲，他只有苦行行乞，用现实的苦难抵消自己所犯下的罪孽。

俄狄浦斯的一生无疑是抗争的一生，他抗争着自己恐惧的命运。然而他的逃避却亲手将自己送到浪尖。正如英国唯美主义作家奥斯卡王尔德所说：他急急所向之处，竟是血光之地。

古希腊的悲剧一直被认为是命运的悲剧。俄狄浦斯所作的每一次抗争，无论是离开科任托斯并击退了斯芬克斯，亦或者为了忒拜人民的生存而调查瘟疫的原因，他都是在与命运进行着激烈的较量。他与命运玩着躲猫猫，其实是掩耳盗铃之举。他笃信命运所以才逃避命运的围剿：他离开科任托斯，解决斯芬克斯。他以为在远离其实在接近，直到瘟疫爆发，他已经退无可退的踩在了命运的陷阱上。此时他的逃避成就了神谕，命运似乎躲在树后面发出狰狞的笑。

俄狄浦斯的悲剧其实是每个人的悲剧。我们无法知晓命运会以怎样的方式展现他的魔力，如果不是这样，那么命运会以哪样的形式出现。也许，事后我们会说，如果当初.....但是我们无法重复人生，命运此时便残酷的将我们与往事隔离。

也许我们无法在客观上改变命运的结局，但是我们却可以在主观上，进行善意的掩耳盗铃：缩小结果，放大过程，让抗争本身变得有意义，这样，即便我们没有扼住命运的喉咙，但是我们依然可以很骄傲的度过此生。这也是每个积极乐观面对生活的人应有的觉悟。

以前一直对古希腊悲剧，索福克勒斯的《俄狄浦斯王》有一些浅显的了解，到最近我翻阅罗念生先生的译本时才真正感受到这部古希腊悲剧的魅力所在，这不是复习时候看看介绍就能领略到的。

作为科任托斯的王子，俄狄浦斯可以说是从小就享受着高人一等的尊贵，处处受人尊敬。然而当他在阿波罗的神殿中知道了自己有着一个悲剧的命运——杀父娶母的时候，他毫不犹豫地离开了科任托斯，在路过忒拜的时候，他杀死了几个和他发生冲突的旅人，遇上了狮身人面怪斯芬克斯。在解开了斯芬克斯之谜后，他成为了忒拜城的英雄，并娶了忒拜的王后伊奥卡斯特，成了万人景仰的国王。在那一刻，俄狄浦斯的人生上升到了顶点。

然而，命运的魔力依然在俄狄浦斯的身上肆虐着，多年后的一场瘟疫在夺去了忒拜城无数人的性命后，也揭开了俄狄浦斯的身世之谜——他并不是过路的外乡人，而是土生土长的忒拜人；忒拜发生瘟疫的原因是城中有一个罪人，而俄狄浦斯，这个城曾经的英雄和君主，在命运的播弄下，竟然成了那个罪人。

古希腊的悲剧一直被认为是命运的悲剧，此言甚是。俄狄浦斯所作的每一次努力，无论是离开科任托斯并击退了斯芬克斯，还是为了忒拜人民的生存而调查瘟疫的原因，他都是在与命运进行着激烈的较量。他不相信命运的安排，他在尽一切努力去抵抗命运。然而他的悲剧正在于他过于相信自己的命运。他相信命运的主宰所以才去逃避命运的围剿，所以才离开科任托斯，前往远离“父母”的忒拜。然而他越远离科任托斯，就越接近自己的命运，在到达忒拜城外的一刻，他又再一次回到忒拜的时候，他已经完全回到命运预设的轨道上，神谕成了现实。

俄狄浦斯的悲剧是每一个与命运抗争的人的悲剧，这些命运英雄们到死前都会有一个无法解释的困惑，那便是“假如不

是那样，结果会如何？”也许，假如不是那样的话，命运会在另一个时候，用另一种方式去展现它的威力。这个谁也无法去猜测，去验证，因为命运已经以这样的一种方式发生了。

但是，虽然俄狄浦斯的抗争并没有取得预期的胜利，但是他毕竟尽了自己最大的努力去抵抗命运，结果并不理想，然而斗争的过程更重要。也许我们永远无法掐住命运的咽喉，但我们尝试着那样去做了，即使失败也无怨无悔。这正是这部古希腊悲剧给我们的启示。

《俄狄浦斯王》的作者是具有“戏剧艺术的荷马”美誉的希腊三大悲剧诗人之一的索福克勒斯，他出生于雅典一个富裕的工商业主家族，从小受到很好的教育，该部作品取材于希腊神话忒拜王室的故事。

在阅读的过程中，故事情节的复杂严谨而又和谐事实让我感到心惊胆战、惊心动魄。他继承并充分表达了希腊艺术创作的一个原则，即人与命运的冲突，以及人对命运的无可把握。整个家族的不幸命运追根溯源其实是因为俄狄浦斯的父亲拉伊俄斯在流亡伯罗奔尼撒的时候诱拐了珀普洛斯的儿子律西波斯，致使这孩子自杀身亡，于是神灵降怒于忒拜家族，神谕昭示其子将会弑父娶母。毫不知情的俄狄浦斯完全身不由己，因为在他出生之时，他就被命运不幸的掌控，越是努力逃避越是走上命运为其安排的人生轨道，越是想摆脱束缚，则越是被命运之手抓得牢靠，这样无力地反抗让我心痛却仍感无奈，甚至疑惑希腊的悲剧艺术家为何这样执拗地相信命运并这样无比虔诚的描绘命运的不可抗拒性和神秘性。与此同时我想起了曹禺的一部剧作《雷雨》曹禺老先生肯定是受到过希腊悲剧的影响过的。周朴园、侍萍、繁漪等人都是被命运嘲弄的人。周朴园在外人看来掌握着其他很多人的命运，他逼迫繁漪吃药以示他对整个家庭的控制，以及其权利和地位的不可侵犯性。然而就是这样一个看似掌握别人命运的人，却越不能把握的是自己的命运，越是努力挣脱命运的安排越是深陷命运之神可怕的罗网不可自拔，这与

《俄狄浦斯王》在对命运之谜的探讨上是何等的相似！

但是读完《俄狄浦斯王》我一直在想命运到底是什么？在古希腊他是某种外在的神秘力量的象征，是人民无法控制的自然和社会。然而索芙特勒斯的伟大之处恰在于它不但写出了人与命运的矛盾冲突，也写出了人类以自身的力量和顽强不屈的意志敢于同命运作斗争并且无可畏惧，毫不悲观怯懦人类不屈的抗争的灵魂在这一时刻仿佛越发显得高大了。正如鲁迅先生所说“真正的勇士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这种明知不可为而为之的精神也使得该部作品闪耀着崇高悲壮的美学光辉。

《俄狄浦斯王》中有一个关于“脚”的谜语，即斯芬克斯之谜。斯芬克斯在忒拜城外的悬崖上设迷拦考路人：“在早晨用四只脚走路，当午两只脚走路，晚间三只脚走路，在一切生物中这是唯一的用不同的脚走路的生物。脚最多的时候正是速度和力量最小的时候。”俄狄浦斯猜中了谜底是“人”，而对于他自己却猜不中，即在自身的不可捉摸。没有固定的立足点没有确定的本质，身份变幻莫测，命途多舛——这就是人类尴尬的生存处境。而人类的伟大在于在诸多不确定中从不放弃前进，从古希腊人在德尔菲阿波罗神庙里刻下“认识你自己”的箴言，两千多年来人类坚定不移的向命运之门叩问，追求探索的辉煌历程都足以成为虽有生物膜拜的楷模。

记得这样一句话：“命运全在拼搏，奋斗就有希望，失败只有一种，那就是放弃努力。”借此勉励所有在人生路上不甘屈服，勇往直前的人，如果命运是最美的女神，那么你将是挑战命运之时女神脸上最美的微笑！